# 证券代码:000426 证券简称:兴业矿业 公告编号:2014-84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房屋租赁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 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交易事项 为满足公司总部办公的需要,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决定与控 股股东内蒙古兴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集团")签署房屋租赁合同,向其租赁位 于赤峰市新城区玉龙大街76号兴业集团办公楼主楼、二、四、五八、九层及附楼、二、四、 五层,租赁面积为14,967平方米,租赁期限自2015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租金标准:480 元/年/建筑平方米、年租金7,184,160,00元(包含房屋附属设施、设备及办公物品使用权)。 由于兴业集团系公司控股股东,共持有公司股份182,100,04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51%, 因此上述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一)董事公事识地积和全股董事间平地规

因此上述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和关联董事回避情况 上述交易事项,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吉兴业为兴业集团董事长、吉兴军为兴业集团董事、李建英为兴业集团股东,回避表决。 (三)其他说明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同时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该项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二、关联方情况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经据、成事法型。此程中即几个大型公司

名称:内蒙古兴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赤峰市新城区玉龙大街76号 法定代表人:吉兴业 注册资本:40,000万元

兴业集团系公司控股股东,共持有公司股份182,100,04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51%,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本次向兴业集团租用的办公场地面积为14,967平方米,地址位于赤峰市新城区玉龙大街76号兴业集团办公楼主楼二、三、四、五八、九层及附楼二、三、四、五层。租赁期限自2015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合同双方约定租金标准为按照建筑面积480元/(年0平方米)收取,全年租金总计7,184,160.00元(包含房屋附属设施,设备及办公物品使用权)。 公司承担租赁房屋使用过程中产生的水费、电费、网费、电话费、电视收视费、供暖费、物业管理费以及其他应由乙方负担的费用。 四、宣伦於管路宣位依据

3性質以及失吃应用之口为但是30%。 四、定价放策及定价依据 公司与兴业集团的房屋租赁价格根据所租房屋所在地的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实 市场定价,不存在损用关联方关系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合法利益

行市场定价,不存在利用关联方关系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合法利益及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向兴业集团租赁办公场所为公司总部办公的需要,该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客观形成的,在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具有必要性和连续性,对公司的独立性不会产生影响。上述关联交易本着市场公平,有利于公司的原则执行,不存在利用关联关系输送利益或侵占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没有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 六、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1.董事全在发出《关于房屋租赁关联交易的议案》前,已经取得了我们的认可,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 2.该关联交易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公允,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且不影响公司运营的独立性。在安堵来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由心股东西和主举胜股东利公的行

2.该关联交易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公允、沒有违反公升、公平、公正的原则,且不影响公司运营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行为,符合公司整体利益。
3.同意公司与内蒙古兴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公司遵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有关要求履行了关联交易必需的审议程序,公司关联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规的规定。七、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三)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函;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证券代码:000426 证券简称:兴业矿业 公告编号:2014-83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通知于2014年12月12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4年12月12日6日下午16:00在公司总部十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会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

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李金良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房屋租赁暨生联交易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总部办公的需要,公司决定与控股股东内蒙古兴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房屋租赁合同,向其租赁位于赤峰市新城区玉龙大街76号兴业集团办公楼主楼二、三、四、五、八、九层及附楼二、三、四、五层,租赁面积为14,967平方米,租赁期限自2015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租金标准:480 元/年/建筑平方米、年租金7,184,160.00元(包含房屋附属设施、设备及办公物品使用权)。内容详见《关于房屋租赁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84)。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特此公告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福建三元达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公告

黄海峰

0.44

0.35

2.09

0.59

0.41

1.00

0.27

0.26

0.14

1.07

0.37

0.37

#### 证券简称:兴业矿业 公告编号:2014-82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 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福建三元达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2月16日收到公司股东、共

同控制人之一张有兴先生减持公司股份的通知。张有兴先生于2014年12月15日通过竞价交易

2158.02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99%,仍属于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公司共同控制人之一。

公司控股股东、共同控制人:黄国英先生、郑文海先生、张有兴先生、黄海峰先生、林大春先生自

最近一次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起至本次减持后减持股数累计为1324.1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38

8.39

5.92

5.74

6.60

7.17

10.55

9.51

9.38

160

110

270

289.1

100

1324.1

证券代码:002417 证券简称:三元达 公告编号:2014-050

5%。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黄国英

郑文海

林大春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

竞价交易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票简称:佛山照明(A股)

减持期间

2014.11.12

2014.11.21

2014.6.19

2014.6.23

2014.6.13 2014.6.17

2014.6.18 2014.6.30

2014.9.24

2014.12.15

2014.11.12

2014.11.12

達或 者重大達編。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12月12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4年12月16日下午15:30在公司总部十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会议表决通过了如下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吉兴业先生为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申以通过】《天门选举台不业尤生为公司董事》的作为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告兴业先生为公司; 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人员构成如下:

第七届重事会各专门会贝会/ 1、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主席:吉兴业 成员: 杨兵,吉兴军 2、提名与治理委员会: 主席: 丁春泽

成员: 隋景祥、李建英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도요: [편原단단 技员: 丁春泽, 孙凯 용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任期三年, 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至第七届董事会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会员名:"问题》,我们的思考,我们是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吉兴业先生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与治理委员会资格审查,同意聘任吉兴 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 止。吉兴军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止。吉兴军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吉兴军先生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与治理委员会资格审查。同意聘任董永 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同意聘任新水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同意聘任赵飞先生为公司副 总经理;同意聘任杨大平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同意聘任孙凯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同意聘任 李学天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同意聘任张斌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以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三 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按照规定。本议案分析为6项子议案逐项进行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41《关于聘任董永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9票,奔权0票。 42《关于聘任董永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按照规定,本汉案分环为6项十亿案参项进行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4.1《关于聘任董永先生为公司常务副险经理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2 《关于聘任董永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3 《关于聘任赵飞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4 《关于聘任赵飞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5 《关于聘任孙兄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6 《关于聘任张斌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7 《关于聘任张斌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在"以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在"以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同意聘任张斌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张斌先生简历详见附件。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审计监察部副部长的议案》:董事会聘任王忠先生为公司审计监察部副部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周满之日止。王忠先生简历详见附件。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屋租赁登联交易的议案》:为满足公司总部上是正正是任务的办公第二人关于房屋租赁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年84)。公司独立董事会在发出《关于房屋租赁关联交易的议案》前,已经取得了我们的认可,同意将过安根公公司第上是董事会推

4、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12月16日(星期二)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4年12月15日—12月16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12月16日上午9:
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12月15日下午15:00至12月16日下午15:00期的任意时间。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内蒙古赤峰市新城区玉龙大街76号兴业大厦主楼十楼会议室;(三)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四、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西、司城会议主持人;吉兴业董事长;
(六)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七)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含网络投票)10人,代表股份344,224,474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57.6644%。其中: 立意见:
1.董事会在发出《关于房屋租赁关联交易的议案》前,已经取得了我们的认可,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
2.该关联交易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公允,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且不影响公司运营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行动独立人产可整件和设备。

利公司运售的建立任,不行任政告公司及共同权求,对别定于小权求不中未求权。不利益的引 为、符合公司整体利益。 3、同意公司与内蒙古兴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吉兴业先生、吉兴军先生、李建英

四.越衣灰//。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股份性质

1:无限售条件股份

##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本次减持局

股数(万股)

473.6438

246.5875

221.5875

964.7625

5174.4562

福建三元达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2月17日

董事会

8.35

0.82

附件:
吉兴军,男,1968年7月出生,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曾就职于内蒙古赤峰市松山区供销公司;曾任大新铅锌矿制矿长、富生银锌矿矿长,内蒙古兴业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内蒙古兴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葡董事长、总裁。现任内蒙古兴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这经理。
吉兴军先生为拴股股东内蒙古兴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20,000股,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董永,男,1972年10月出生,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赤峰市平庄奶牛公司会计,赤峰维聪乳业食品有限公司主管会计,赤峰吉兴业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主管会计。富生银锌市财务副矿长,东鸟旗多金属矿副矿长、常多副矿长,内蒙古兴业集团融冠矿业有股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内蒙古兴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常务副总裁。现任本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董永先生与公司或公司控股股存限公司总裁助理、常务副总裁。现任本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董永先生与公司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现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20,000股,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起飞,男,1972年5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采矿高级工程师,赤峰市第四届十佳杰出

股数(万股)

2447.125

1286.35

964.7625

注:上表中"減持比例"一列数据纵向相加不相等系四舍五入造成。
二、承诺及履行情况
公司五位共同控制人黄国英、郑文海、张有兴、黄海峰和林大春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时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入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承诺期内无出售其持有的股票,无发生违反承诺情况。
公司五位共同控制人黄国英、郑文海、张有兴、黄海峰和林大春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时承诺、其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
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承诺期内无发生违反承诺情况。
本次减持不违反其股份锁定相关承诺。
三、其他相关说明

平八碗村个足区县政市现止相关基础。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后,公司控股股东,共同控制人;黄国英先生、郑文海先生、张有兴先生、黄海峰 先生、林大春先生合计持有公司总股本的39.00%,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共同控制人。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来减持计划,本次减持之日起连续六个月内出售的股份将 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5%(含本次已减持股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按照相关法律法

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上述权益变动具体情况详见同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 cn)上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3.85

9.0634

9.0634

24.74

1、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2名,代表股份251,919,14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2.2014%; 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资格身份已经由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认证,根据深圳证券信

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资格身份上经田泽邓川此旁交易州系就进行TAUL、棉塘床邓川此旁油 息有限公司提供的数据。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8人,代表股份92,305,334股, 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5.4630%。 3.参加表决的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7人,代表股份的8,438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234%。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0人,代表股份的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0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7人,代表股份139,435股,占上市公司总股

。 杨大平先生与公司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票,未

联特深则证券父易所颁友的《重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王忠、男、1961年7月出生、大专学历。曾任赤峰财留学校财务会计、内蒙古财经学院财务会计、赤峰红花沟金矿成本会计、赤峰市汽车配件厂科长、赤峰万利丰绒毛皮业科长、巴林左旗林东铅锌矿科长、广东中山志盛电子有限公司副科长。现任本公司审计监察部副部长。截至目前,王忠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本公司及监事 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 内蒙古兴业的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于2014年12 月16日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2014年12月15日第四届职代会第一次会议审议,一致通过选举连瑞序女士担任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附后),与公司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股东监事李金良、邵帅共同组成公司管上程的事

附件: 连瑞芹,女,1973年11月出生,大学专科。曾就职于赤峰双马集团,曾任赤峰玉龙国宾馆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本公司监事;现为本公司职员。 连瑞芹女士与公司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票,未 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

000426 证券简称::坐矿业 公告编号:2014-80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 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43.7~~~。 重要提示: 1、公司分别于2014年11月29日、12月1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 、《证券日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兴业矿业:关于召开2014 图2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及《兴业矿业:关于召开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第一

3、本次股东大会无修攻提案的情况; 4、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本等代码:000426 证券简称:光业矿业 公告编号:2014-81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份的0.0334%。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会议。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业库卯田席或刘师 J 云汉。 二、汉案审议表决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会议以累积股票方式选举吉兴业、吉兴军、李建策、董永、孙凯、张旭东为公司第七届董事 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表决情况如下: 1、选举吉兴业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251,919,14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3.1846%。

青年。曾任后卜河银锌矿技术科长、技术副矿长、敖尔盖铜矿技术矿长、富生银锌矿技术副矿长兼生产副矿长;东乌旗多金属矿常务副矿长;天贺矿业公司总经理:融冠多金属矿常务副总经理;内蒙古兴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工办副主任、

经理;储源矿业公司总经理;融冠矿业总经理;内蒙古兴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工办副主任、副总裁;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起飞先生与公司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现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 39.23股,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杨大平,男,1964年11月出生,大学本科,地质工程师。历任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副总经理,韩国五矿株式会社副批长,中国五矿集团公司企业规划发展部副总经理,中国五矿集团公司安全生产监察部副总经理、新加坡南宇矿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台上市宝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建新矿业股份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其中出席会议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表决结果-吉兴业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表决情况: 同意251.919,14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3.1846%。其中出席会议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表决结果-吉兴等出发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表决情况: 同意261.919,44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3.1846%。其中出席会议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3.1846%。其中出席会议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共产情况: 同意261.7184份的股东共产情况: 同意261.7184份。共中出席会议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共产情况: 同意261.7184份。共中出席会议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共产情况: 同意261.7184份。表决情况: 同意261.7184份。表决情况: 同意261.7184份。表决情况: 同意261.7184份。表决情况: 同意261.7184份。表决情况: 同意261.7184份。表决情况: 同意261.7184份。表决情况: 同意261.7184份的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61.7184份。表决情况: 同意261.7184份的股东共产情况: 同意261.7184份。表决结果、将组等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6. 选举张起东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6. 选举张起东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6. 发生标见后公司3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61.7184份。其中出席会议持有公司3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61.7184份。其中出席会议持有公司3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61.7184份。表决结果,形型产当261.7185份的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61.7186份。表决结果,形型产生活量车分量第七届董事会量第一2. 选举的成为信息或是较股份总数的73.1846%。表决结果,16至251.9191.4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3.1846%。表决结果,16至251.9191.4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3.1846%。表决结果,16至251.9191.4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3.1846%。表决结果,16至251.9191.4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3.1846%。表决结果,16至251.9191.4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3.1846%。表决结果,16至251.9191.4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3.1846%。表决结果,16至251.9191.4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3.1846%。表决结果,16至251.9191.40股,占出席会议政东苏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3.1846%。表决结果,16至251.9191.40股,占出席会议政东苏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3.1846%。表决结果,26年26年27月140股,占出席全设政东苏持有效表决及股份总数的200000%。表决结果,16至251.9191.40股,占出席会设政东苏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分的20000%。表决结果,16至251.9191.40股,占出席会设在第一2000股东苏持在发表决权股份总型的200000%。表决结果,16至251.9191.40股,占出席会设立第一260股东苏持在16至26股东苏持有效表决及股份总型的200000%。表决结果,16至251.9191.40股,占出席会设立第一260股东苏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量的2000000%。表决结果,16至251.9191.40股,占出席会设立第一260股东苏持在16至26股东苏持在16至26股东苏持在16至26股东苏持在16至26股东苏持在16至26股东苏持在16至26股东苏持在16至26股东苏持在16至26股东苏持在16至26股东苏持在16至26股东苏持在16至26股东苏持在16至26股东苏持在16至26股东苏持在16至26股东苏持在16至2

二十。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本议案由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同意344,210,97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61%;反对13,500股,占出席会 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3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 国意125,9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0.3181%;反对13,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0.3187%;反对13,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81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

元, 同意344,209,97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58%;反对14,500股,占出席会

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42%; 奔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奔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24,93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9,6099%;反对14,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399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议案获得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兴业矿业拟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344,208,15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53%;反对16,315股,占出席会

证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47%;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47%;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23,1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8,2992%;反对16,31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70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条所持股份100000%。 表决结果,议案获得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谢元勋、姜翼风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出席人员及召集人的资格、表决程 序、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 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各春文件

四、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及会议记录;

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各项会议资料。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证券代码:002053 证券简称:云南盐化 公告编号:2014-064 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

重要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仝未出现否决议室的情形。

· 本次股东大会木面现古代以来的情形。 ·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为:2014年12月16日(星期二)下午14:30至15: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4年12月15日-2014年12月16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12月16日上午
9:30至11:30,下午 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
为:2014年12月15日下午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
为:2014年12月15日下午3:00至12月16日下午3:00。

2014年12月15日下午3:00至12月16日下午3:00。 2. 现场会议地点。昆明市希城路276号公司四楼会议室。 3.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会局庆胜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11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

份数为87,028,22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8269%。 2.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6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86,970, 58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7958%。

5.闷音权录信仍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57,63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10%。 4.参加投票的中小股东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表共1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11,598, 56般,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2409%。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表5人, 代表股份11,541,22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2099%。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5人,

代表股份57.63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10%。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会议审议并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朱庆芬女士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87,005,9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44%;反对股份22,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56%;

弃权股份0股。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股份11,576,556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 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77%;反对股份22,30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 份总数的0.1923%; 弃权股份0股。 2、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杨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杨勇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证券代码:000046 证券简称:泛海控股 公告编号:2014-121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股份11.576,556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77%;反对股份22,30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23%;弃权股份0股。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87,005,9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44%;反对股份22,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56%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德恒(昆明)律师事务所伍志旭、杨晶律师到会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见证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1 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议

2、北京德恒(昆明)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 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十七日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十七日

### 证券代码:002053 证券简称:云南盐化 公告编号:2014-065 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14年第六次临时会议于2014年12月11日以书面及邮件 形式通知全体董事,于2014年12月16日下午16:00时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董事9人,实参会董事9人。公司独立董事李君发先生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吕庆胜先生主持。公司部份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 议。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经

》成如下厌议: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补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

\*\*/。
1、同意补选杨勇先生为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委员。补选后的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委员组成为:吕庆胜先生、陶其辉先生、马策先生、王彤先生、李君发先生、杨勇先生、陈铁水先生,其中吕庆胜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台庆胜允年担任主任会员。 2、同意补选杨勇先生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补选后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组成为:李君发先生、杨勇先生、陶其辉先生,其中李君发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3、同意补选杨勇先生为提名委员会委员。补选后的提名委员会委员组成为:陈铁水先生、 吕庆胜先生、杨勇先生、其中陈铁水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4、同意补选杨勇先生为审计委员会委员。补选后的审计委员会委员组成为:杨勇先生、陈

铁水先生、黄毓青先生,其中杨勇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元生、其哪有元生,共平物男元生担正土迁安贝。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向镇雄县捐赠扶贫资金的议案》。 为响应云南省委、省国资委关于"四群"教育工作的号召,根据《公司对外捐赠管理办法》 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向镇雄县捐赠扶贫资金120万元。

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002656 证券简称:卡奴迪路 公告编号:2014-056

注:上表中"减持比例"一列数据纵向相加不相等系四舍五人造成。

# 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表重大達滿。 特別提示:公司股票将于2014年12月17日(星期三)上午开市起复牌。 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 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已于2014年12月8日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4年12月0 和2014年12月15日披露了《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临时停牌公告》(公告编号: 2014-052)和《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 2014-053),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m/m)。

粤照明B(B股)

cninfo.com.cn)。 停牌期间,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组织相关各方积极有

序地推进本次重大事项涉及的各项准备工作。截至2014年12月16日,由于反复多次磋商仍无法就某些关键性问题达成一致意向,本次重大事项的条件已不具备,从保护全体股东及公司利益的角度出发,公司决定终止本次重大事项、对于本次筹划重大事项期间股票停牌给广大投资者造成的不便、公司董事会深表歉意并感谢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对公司的关注和支持。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卡奴迪路,证券代码:002656)于

2014年12月17日上午开市起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2月16日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所持本公司股权解除质押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

易信托有限公司的本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8600万股已于2014年12月1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 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 荣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共持有本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8280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份的 78.02%。截止本公告日,荣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本公司股权累计质押股数为63487万股,占

>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十七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 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于2014年12月15日召 根据《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本补充规划》,民生证券2015—2017年资本补充规划具 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于2014年12月15日召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于2014年12月15日召 开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增资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本补充规划〉的议案》、《关于申请证券公司互联网业务资格等的议案》,其中关于民生证券增资及资本补充规划决议有关内容如

具体事项如下: (一)增资规模:民生证券拟增资扩股10亿股左右; 了)增资基件目;2014年12月31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本补充规划〉的议案》,相关具体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增资相关事项的议案》,民生证券拟启动增资工作,相关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鼓励证券公司进一步补充资本的通知》要求、民生证券根据自身经营发展状况、认真评估测算了未来三年可能的业务发展规模、以确保在不同压力情景下符

149川:
(一)2015年增资扩股20亿元左右;
(二)2015年通过发行长期次级债增加净资本不少于4亿元;
(三)增资扩股后发行长期次级债增加净资本不少于4亿元;
(三)增资扩股后发行长期次级债增加净资本不少于6亿元;
(四)2016年或2017年190上市。
根据《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关于公司增资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本补充规划〉的议案》尚需提请民生证券股东大会审

证券代码:002262 证券简称:恩华药业 公告编号:2014-035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十七日

#### 证券代码:002128 证券简称:露天煤业 公告编号:2014087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孙艳军先生辞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公司董事孙艳军先生因工作调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副主任委员职务,其辞职后不再担任本公司其他任何职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制度规定,孙艳军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完成《公司章程》备案登记手续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公告编号:2014-048 股票代码:000541(A股) 200541(B股)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诉讼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本公司于2014年12月16日收到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5份《民事上诉状》的法律文

5名上诉人因与被上诉人(即本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一案,不服广州市中级人民 法院作出的(2013)建中法金民初字第5号民事判决书(详肯请见公司于2014年11月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诉讼事项进展情况的公告》),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5名

、撤销一审判决; 、被上诉人赔偿上述上诉人866632.3元。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重事会 2014年12月16日

证券代码:000517 证券简称:荣安地产 公告编号:2014-052

公司日前接到控股股东荣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通知,获悉该公司质押给中国对外经济贸

该公司所持本公司股份的76.68%,占本公司总股份的59.82%

述或者重大遺漏。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2月16日收到公司董事 孙艳军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

司董事会对孙艳军先生担任公司董事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本补充规划等事项的公告

# 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1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 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根据此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

相关要求,本公司董事会于2014年12月16日向江苏省徐州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办理修改后《公司章程》的备案登记手续,并于同日收到《江苏省徐州工商行政管理局公司备案通知 书》,告知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已经江苏省徐州工商行政管理局备案。

2014年12月16日